

永德县关于项目资金投入不足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

永德县涉及 2022 年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城镇“两污”治理方面的“项目资金投入不足”问题，已落实整改措施，达到验收标准。2023 年 12 月 20 日，永德县人民政府组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财政局等 3 家县级部门开展了县级验收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问题基本情况

根据《临沧市 2022 年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城镇“两污”治理问题整改工作方案》《永德县 2022 年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城镇“两污”治理问题整改工作方案》文件精神，涉及项目资金投入不足问题整改事项。

（一）问题描述。项目资金缺口大、欠账多。受国家对“两污”设施建设补助少、省级无系统补助政策、地方财政困难等影响，临沧市“两污”设施建设资金缺口大、欠账多的问题极为突出，破解资金短缺瓶颈的方法不多。

（二）整改目标。全力争取国家、省城镇“两污”设施建设的补助、专项债券、基金、政策性贷款等支持，加快已获得支持项目资金的拨付进度，确保补助资金及时发挥效用，避免资金沉淀、占用等问题发生。

（三）整改时限。2023 年 12 月底。

二、整改措施及落实情况

（一）整改措施。紧盯国家、省在节能减碳、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垃圾焚烧设施建设、城市更新等方面的政策导向，做优项目包装、提升项目成熟度、精准开展项目申报，全力

争取资金支持；严格按照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拨付管理相关要求，加快拨付已获得支持项目的补助资金。

（二）落实情况。

一是加强向上级部门请示汇报力度，积极争取两污治理项目相关专债、中央预算内资金、开发性金融（基金）等资金支持，2023年，永德县棠梨片区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更新改造排水管道9.88km，污水管道4.29km）获得中央预算内资金支持2942万元；二是2020年7月3日获得永德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完善工程建设项目抗疫特别国债额度资金5000万元，目前已按照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拨付管理相关要求，累计拨付完成项目抗疫特别国债额度资金5000万元。

三、验收工作开展情况及结论

永德县人民政府于2023年12月20日组织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发展和改革局、县财政局等3家县级部门开展了县级验收工作，县级专家对项目资金投入不足问题整改情况表示认可，达到验收条件，一致通过验收合格，同意上报市级验收销号。

永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12月20日

